

# 济宁学院文件

济院政字〔2013〕53号

---

## 济宁学院关于 进一步完善系（部）教学质量标准、教学管理工作规范及教学管理制度建设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济宁学院关于全面实施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的通知》（济院政字〔2012〕28号）精神，全面建立起我校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的长效机制，现就进一步善系（部）教学质量标准、教学管理工作规范及教学管理制度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 一、完善系（部）教学质量标准、教学管理工作规范

各系（部）要根据本单位的专业特点，进一步细化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中各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并针对每一个环节，确定出执行人与监控人。

编制出济宁学院\*\*系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一览表（具体格式见附件1）、济宁学院\*\*系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一览表（具体格式见附件2）。以上两表分别按照《济宁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中的济宁学院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和济宁学院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规范进行编制。

## 二、加强系（部）教学管理制度建设

各系（部）要对本单位现有的教学管理制度进行梳理，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修订和完善。新修订和完善的教学管理制度应适合本系（部）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需要，根据学校提供的建议目录（见附件3），建立健全有本系（部）特色的教学管理规章制度。

## 三、工作要求

加强和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是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要求，也是我校确保人才培养质量的需要。希望各系（部）能够充分认识到该项工作的重要意义，精心组织，认真研讨和编制，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同时，通过本次梳理和完善，使系（部）的教学管理工作能有一个全面的规范和创新，从而建立起具有系（部）鲜明特色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机制。

本项工作安排在2013年4月12日至5月12日进行。各系（部）需提交的材料有：济宁学院\*\*系（部）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一览表、济宁学院\*\*系（部）教学管理工作程序及

规范一览表、济宁学院\*\*系（部）教学管理制度汇编。以上三项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稿后，将电子版发送到教务处邮箱，由教务处进行审核后反馈给各系（部）进行打印、编订成册。材料的字体和格式一律按照附件上的字体和格式进行编排。

济宁学院

2013年4月12日

